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5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振宇	方放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电话	0755-33614068	0755-33614068	
电子信箱	ls@szmtc.com.cn	ls@szmt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464,051,811.75	5,813,279,900.84	2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4,894,058.23	379,528,439.55	6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6,914,985.20	252,638,266.86	12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5,238,858.14	728,387,132.16	-290.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8	0.0840	61.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8	0.0840	6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4%	4.36%	1.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933,496,474.30	21,985,744,164.24	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08,645,788.70	9,751,949,960.81	5.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东总数	106,1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50%	2,467,187,727	0	质押	506,760,000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76%	441,687,000	0		
乌鲁木齐鑫驰巴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46,711,537	0		
王立群	境内自然人	0.90%	40,947,045	0		
北京国美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37,742,376	0	质押	37,742,376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4%	28,869,95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2%	23,581,523	0		
陆燕荣	境内自然人	0.46%	20,812,650	0		
全劲松	境内自然人	0.41%	18,687,740	14,015,805		
康健	境内自然人	0.41%	18,687,738	14,015,8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全劲松、康健为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根据其出具的《非一致行动人的说明》,除顾伟和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外,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劲松、康健相互之间非一致行动人。2、乌鲁木齐鑫驰巴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向荣与陆燕荣为夫妻关系。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冲击超出预期,全球经济复苏进程较为缓慢,随着三四月份我国疫情逐渐得到控制,国内经济指标持续改善,部分国家疫情控制进程仍较落后。面对突发的新冠疫情,公司积极组织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是深圳首批复工企业,同时解决供应瓶颈,多重有效措施并进,保障公司业务有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发展,实现营业收入约74.64亿元,同比增长28.40%。秉持“精细化管理”的运营理念,公司持续推动客户结构升级和产品品质升级,同时进一步完善原材料采购策略,实现降本增效,产品毛利率得到提升,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6.15亿元,同比增长62.02%。

液晶电视板块逆势增长,跻身全球前三

得益于长期的技术和工艺的积累,及品控和服务的提升,公司的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持续优化,在新冠疫情导致国际国内液晶电视需求疲软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在重点市场依然取得了较大突破,全球的影响力快速提升。

当前,行业头部企业的规模化优势不断强化,公司全方位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能力,通过对外产品差异化、对内制造标准化的经营模式,以SAP为核心,充分运用和链接MES等信息系统,实现制造智能化、管理流程化,整体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持续提高。

根据DISCIEN的统计数据,2020年上半年全球TV出货9970万台,同比下滑12.6%,其中TV代工出货量5560万台,同比下滑7.1%,公司液晶电视ODM业务的出货量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9.5%,跻身全球前三。未来,公司将始终立足于产品、技术和服务,坚持技术创新,致力于打造新一代的客厅娱乐中心。报告期内,公司显示器项目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持续丰富产品系列,加大力度开拓国内外市场,全年订单有望逐步放量。

公司持续优化全球软件解决方案。针对国际客户,搭载Roku、Android TV和Amazon Fire TV的整机解决方案可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持续丰富软件解决方案的种类,提升海外智能电视的销售占比,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全球竞争力。针对国内客户,风行在线自主研发的FUNUI智能电视OS平台和橙子视频以风行互联网电视和第三方品牌电视为载体,通过为多个分散的终端平台提供内容、应用、增值和营销的闭环运营服务,实现多平台的规模化、集成化运营。

智慧家庭组网深化发展布局

公司以智慧家庭场景为中心,致力于建设智慧家庭组网,多年来形成覆盖接入网、家庭组网和智能终端的产品矩阵,并不断丰富产品品类。接入网主要包括面向国内外电信和广电运营商的xDSL、GPON、Cable猫等设备,同时,最新规格的XGPON产品已经成熟;家庭组网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在传统WiFi 5路由器和PLC的基础上,全面量产WiFi 6路由器产品,成为即将爆发增长的新一代更高带宽路由器产品的领先供应商;智能终端领域,持续拓宽DVB机顶盒,IPTV/OTT机顶盒,智能投影机,智能音箱等产品的国内和国外市场,同时,全面布局智慧家庭相关的IoT产品研发,包括各类传感技术,窄带通信技术,网关协议技术等。公司在2019年大力投入研发的智能门锁项目已经实现量产,正积极规划多市场渠道推进。5G微基站项目也在精英团队的带领下深度投入研发,为万物互联的时代做好充足准备。

LED全产业链优势共济,协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LED外延片及芯片项目逐步释放产能,实现与公司LED封装板块的密切配合以及国内外知名封装客户的销售拓展。兆驰半导体在建设之初就沿袭了兆驰集团高度自动化和信息化的基因,建立了信息化管理系统,通过IT技术连接硬件设施、系统应用、安防监控及用户终端,实现高度自动化生产作业,搭建智能工厂架构,极大的提高生产效率,保障良好的产品品质。报告期内,公司的Mini LED芯片进入小批量试产阶段,同时稳步推进红黄光项目,布局单色光的LED利基型市场,努力提升产品附加值,为公司LED封装的高端产品提供支撑的同时,进一步强化LED外延片及芯片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主导LED产业链中游封装业务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西兆驰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更名并迁址南昌,筹备分拆至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在LED背光、LED照明和LED显示三大板块协同布局,依托公司强大的研发平台、技术的积累和创新,进一步提升高端市场份额,布局高端差异化市场,与国际国内大客户已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凭借智能制造(工业4.0布局)、品质至上的理念、完善的供应链控制、配合市场布局规模化的制造线体、技术优良的工程技术团队,支撑公司产品线高端持续发展。Mini LED方面,公司发挥多年积累的技术优势,开发多款Mini LED背光产品和Mini RGB显示产品,持续为国内外品牌厂商供货。兆驰光元第一期1000条LED封装生产线扩建项目已全部落成,第二期1200条LED封装生产线的扩建项目稳步推进中,报告期内,公司与南昌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计划扩建2000条LED封装生产线,旨在进一步扩大规模优势,持续提高高附加值产品的比重,为公司LED全产业链的快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在应用照明领域,公司通过独立品牌“兆驰照明”及ODM事业部进行布局,推动LED成品照明设备的发展。在产品方面,公司已推出上千余款产品,覆盖商照、工程、家居、流通类等渠道的十余个品类,产品阵容初具规模。在销售方面,公司ODM及海外业务至今已有8年历史,凭借优秀的产品力、稳定的品质和极具竞争力的成本优势在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口碑,与部分国内外一线品牌均有紧密合作;自有品牌“兆驰照明”积极探索多元化业务模式,通过资源整合,从渠道运营向地产公司战略集采业务转型,通过与头部地产公司战略集采系统紧密合作,大力推动商业地产项目集采业务的快速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核心产业发展,利用自身的资金和资源优势,通过向产业链合作伙伴及其合作方提供优质便捷的资金融通服务,帮助产业链合作伙伴切实缓解资金压力,为公司增加收益的同时进一步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颁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01月子公司兆驰照明收购深圳市兆驰智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2020年3月设立江西兆驰置业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2020年05月设立深圳市兆驰光元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3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三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上午10:0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6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8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号为:2020-065)同时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66)于2020年8月25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2020年8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0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本议案及管理层就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出具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于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以境内外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方,以本金累计折合不超过10亿美元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或其他货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货币互换业务、利率互换业务以及外汇期权业务等或上述产品的组合。该额度包含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金额范围内处理与上述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的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开展2020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已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于2011年5月公布的《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废止。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因今年年初新冠疫情对“LED外延芯片生产项目”投资进度造成一定影响,基于合理、科学、审慎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和对投资者利益负责的角度考虑,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LED外延芯片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已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15:00在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上述议案三、议案四提交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69)于2020年8月25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4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三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下午14:00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6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莎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半年度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8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编号为:2020-065)同时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66)于2020年8月25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基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而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方向、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实施地点均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延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已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6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有关规定,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48号《关于核准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34.6909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28元,共计募集资金2,570,780,042.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760,736.51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562,019,305.49元。截止2016年10月31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41号)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2,501,787,550.65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4,811,455.57元;2020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6,238,384.12元,2020年半年度收到的银行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943,162.71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638,025,934.77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5,754,618.28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9,747,989.0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的余额为79,747,989.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2,060,665.05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1)。

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6年12月9日召开的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3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2)。

公司于2017年9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7年9月21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同意减少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搭建包括视频、游戏、医疗、教育、电商等在内的内容云平台”募集资金100,000万元,并投入到新项目“LED外延芯片生产项目”。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9月5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

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在商业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公司董事长顾伟与商业银行及保荐机构分别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17年12月15日,公司分别与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城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7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0万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5日公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0)。

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8年6月1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鉴于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中“搭建包括视频、游戏、医疗、教育、电商等在内的内容云平台”、“搭建全渠道覆盖的自有品牌销售平台”已由控股子公司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建设,因此将“搭建包括视频、游戏、医疗、教育、电商等在内的内容云平台”、“搭建全渠道覆盖的自有品牌销售平台”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搭建智能超级电视硬件平台”。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8年7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公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

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充分考量项目经济效益及资金使用效率,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LED外延芯片生产项目”的实施进度,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公告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2019年7月12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向的议案》,为进一步推进LED外延芯片生产项目顺利达产,公司调整项目具体投向,将“设备购置费”变更为“设备购置费、材料成本、生产耗材等”。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公告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本着审慎和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同时考虑到相关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周期,公司计划将“LED外延芯片生产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0年6月30日。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公告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为了更好地推进其他募投项目建设,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已实施完毕的募投项目“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28,523,657.12元(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在建募投项目“LED外延芯片生产项目”的建设,以满足该募投项目未来的资金需求,并对已结项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销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户名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44250100000200001099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79100155200003212	11,414.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774467996936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城东支行	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	199238967542	79,583,649.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铁路支行	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	360501550100000263	152,925.58
合 计	--	--	79,747,989.00

(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公司及子公司江西兆驰半导体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未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0年6月30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包括三个投向:搭建智能超级电视硬件平台;搭建包括视频、游戏、医疗、教育、电商等在内的内容云平台;搭建全渠道覆盖的自有品牌销售平台。公司拟以工业智能制造优势为基础,整合优势内容资源及互联网平台,结合网络渠道和传统渠道建立面向终端消费者的渠道体系,通过家庭电视迅速获取用户入口,打造“内容+终端+平台”的互联网电视生态系统,通过互联网电视硬件平台推送视频内容和其他增值服务,公司可以分享平台运营收益,建立互联网运营模式。2016年公司收购了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行在线”)的控股权,风行在线原有的及既定的在人员、服务器、带宽等方面的建设,替代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搭建包括视频、游戏、医疗、教育、电商等在内的内容云平台”的建设与运营。2017年初,风行在线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深圳风行多媒体有限公司,组建了涵盖电商、物流、售后、推广、媒体宣传等的营销团队,负责自有品牌“风行互联网电视”的线上及线下销售。综上,鉴于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搭建包括视频、游戏、医疗、教育、电商等在内的内容云平台”、“搭建全渠道覆盖的自有品牌销售平台”可以由控股子公司风行在线以自有资金投入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调整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将上述两个平台的剩余募集资金转入“搭建智能超级电视硬件平台”。募集资金项目内部结构调整后,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主要用于购买生产所需的设备、模具、零部件及原材料等,该等投入不构成完整的生产线,无法与公司的其他生产线进行区分,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LED外延芯片生产项目尚未完成,尚不能计算该项目产生的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6,201.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23.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854.3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802.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2,854.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1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 搭建智能超级电视硬件平台	是	100,791.88	156,171.59	0.00	163,834.09	104.91	2019年12月31日	注	否
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 搭建包括视频、游戏、医疗、教育、电商等在内的内容云平台	是	115,161.92	30.34	0.00	30.34	100.00	2019年12月31日	注	否
互联网电视业务联合运营项目 搭建全渠道覆盖的自有品牌销售平台	是	40,248.13	0.00	0.00	0.00	100.00	2019年12月31日	注	否
LED外延芯片生产项目--设备购置费	是	0.00	102,854.38	13,623.84	99,938.17	97.16	2020年12月31日	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56,201.93	259,056.31	13,623.84	263,802.5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否	0.00	0.00	0.00	0.00	0.00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否	0.00	0.00	0.00	0.00	0.00	--	--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否	0.00	0.00	0.00	0.00	--	--	--	--
合 计	--	256,201.93	259,056.31	13,623.84	263,802.59	--	--	0.00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附表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附表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